

关于伊宁市 10 千伏南环二线 691 号台区等 10 个台区优化营商环境业扩配套工程核准的批复

伊市发改〔2023〕380 号

国网伊犁伊河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国网伊犁伊河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城区供电中心关于伊宁市 10 千伏南环二线 691 号台区等 10 个台区优化营商环境业扩配套工程核准的批复申请》（伊电城供〔2023〕44 号）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伊宁市。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本次工程在伊宁市 10 千伏南环二线 691 号台区等 10 个台区新建 10 千伏线路 1.35 千米；新建低压线路 0.49 千米，改造低压线路 0.27 千米，新建 400 千伏安变压器 10 台，拆除 220 伏线路 0.27 千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项目总投资 236.34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四、建设年限：2023 年。

五、项目代码：2310-654002-28-01-174171

你单位作为项目建设部门，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手续，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和建设条件，确保工程按时开工，在项

目建设过程中加强管理，严禁新增政府债务及政府隐形债务，确保资金合理、规范、有效使用。

此复

撰稿人：杨宁 编辑：祖丽皮亚 审核：田新成

伊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0月19日